

## 6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门诊自助报到机和诊室二级叫号显示终端软硬件采购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ZG-G2025-001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中心医院）的（门诊自助报到机和诊室二级叫号显示终端软硬件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诊室显示终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南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831.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49.11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请勾选！；

2.（自助报到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南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831.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49.11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请勾选！；

3.（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），属于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/    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请勾选！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北京南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3月31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属于工业。

备注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